

重庆工商史料选輯

第二輯

(内部发行)

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員会 合編
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

目 录

- 四川省銀行内幕一瞥 何兆青 (1)
- 民生公司的創業阶段 郑东琴 (37)
- 大华生絲公司的創立和結局 宁芷邨 (51)
- 三才生煤矿投靠官僚資本的經過 黄明安 (69)
- 复兴隆煤矿史略
..... 周家龍 周还浦 周文祥 周毓光 (87)
- 天府煤矿簡介 文集成 章体功 (107)
- 麻乡約运输行的兴衰成敗
..... 王憲章 胡裕林 李洪順 (158)
- 鹿蒿玻璃厂四十年的回顧 何鹿蒿 (176)
- 林銘合(林湯元)的一生
..... 李俊臣 林国弟 陈志云 林祥銘 (192)

四川省銀行内幕一瞥

何兆青

一、設立目的和发展变化

四川省銀行的前身——四川地方銀行

四川省在1933年以前是軍閥混战的局面，当时軍閥如刘湘、刘文輝、刘禹九、刘存厚、田頌堯、孙德操、邓錫侯、杨森、李其相、罗泽洲、郭汝棟等各自夺取地盘，霸占一方，形成割据的防区制。他們各在所占防区内自行征收捐税，設厂制造武器，鑄造銀元、銅币，扩张自己的实力。在这些年代里，四川出现了大小数百次軍閥搶夺地盘的混战，广大人民在他們的残酷蹂躪下，生活日益貧困，痛苦不堪。

刘湘于1923年后，即拥兵占据了重庆，当时只有巴县、璧山两县防地，人称之为“巴璧虎”。1926年北伐战争时期，他打起了国民革命第二十一軍的旗号，以重庆为筹集軍餉的策源地，不断扩充武力。1928年打敗了杨森、罗泽洲，收并了郭汝棟的軍隊，遂占据了川东二十余县的地盘。1932年他联合邓錫侯、田頌堯把刘文輝驅出到岷江以西直到西康，这时刘湘所占地盘日益扩大，儼然是四川的霸主，挂着“四川善后督办”的头衔，于是四川十余年軍閥混战的局面始告結束。1933年10月，蔣介石发动第

五次“围剿”，工农红军开始长征，川北红军进据通江、南江、巴中、达县、宣汉等县，这时，刘湘又被蒋介石任命为“四川剿匪督办”。

四川内战结束，刘湘统一川政，为了扩充实力，巩固地盘，军政费用日益浩大，但是十几年的内战已使民穷财困，省内币制紊乱，筹款奇缺。重庆金融业经常为二十一军部借垫款项，金融市场枯竭，工商凋敝不振，封建军阀原来那套搜括掠夺的办法，这时已远不能满足需要了，刘湘乃有筹设地方银行发行钞票，以解决财政困难，供应庞大的“剿赤”军费开支的拟议。

当时重庆金融业除经营一般银行存、放、汇兑业务外，以做申汇投机、买卖公债、钞票进出和期票扣现而获得巨额利润，尤以扣“鈞益公期票”、“利济财团期票”和“二十一军总金库预提盐税期票”利息最大。但金融界鉴于过去中和银行的“中和券”伪造舞弊，所遭遇的损失至今尤有余痛，因而对设立四川地方银行发行地方钞票，颇具戒心；同时又感到以后扣期票和本身发行钞票的业务会受影响，故不甚支持。后来，刘湘拉拢金融界当权派的杨粲三、吴受彤、康心如、任望南等人出任地方银行理事，事情才得以顺利进行。

四川地方银行经过筹备，很快就成立了。由二十一军所辖防区的田赋公债收入项下拨款一百二十万元作为资本，组织理事会和监事会，任命郭文钦、唐华、康心之、任望南、吴受彤、杨粲三、卢作孚、温少鹤、卢澜康等九人为理事，潘昌猷、甘绩鏞、赵资生、周宜甫、李鑫五等五人为监事，以二十一军参谋长郭文钦为理事长，军部财政处长唐华为总经理，军部财政处付处长康心之为协理。该行于1934年1月12日正式开幕，总行设在重庆下陝

西街。由于业务需要，先后在成都、万县設立分行；在內江、宜宾、乐山、合川、达县、上海等地設立办事处。又为吸收社会游資，在資本中拨出三十万元增設儲蓄部。該行并設有发行部，办理发行四川地方鈔券事务，并先后組織“兌換券准备金检查委员会”及“四川地方銀行兌換券准备庫”。由于刘湘設立地方銀行的主要目的是发行地方鈔券筹集軍費，因此地鈔发行額不断增加。当刘湘率川軍对川北紅軍根据地发动第二次总攻时，为供应軍需，隨軍在前方設立“綏宣汇兌所”（綏即綏定，宣即宣汉），乃系隨軍銀行的性質，实际任务是以地鈔发放軍餉。1934年下半年，在万县正待开拔的“剿赤”部队因未关餉久不出发，万县分行即以整箱地鈔抬到街上当众开箱发餉，这批軍隊領到鈔票后才开拔了。地行濫发鈔票供应軍需，准备金十分空虛，而发行額竟达到三千余万元之巨，以致酿成重庆、成都严重的挤兌風潮。后来地鈔打八折以中鈔收回，为害社会既深，人民損失尤大，其中詳情，留待下文敘述。

四川地方銀行成立之初，本身資力薄弱，对金融市场根本說不上起調剂作用，但又要裝飾門面以領導行自居，协理康心之乃利用其兼任票据交換所及証券交易所常务理事的身份，每天就同業收交軋帳結果，劝說头寸有多的行庄轉到地行。这样，从表面看来，对于差头寸的行庄，地行总有多余头寸进行調剂，其实本身并無余款，而是利用別人的头寸，耍空中悬伞的把戏而已。

省府成立，地方銀行改組为四川省銀行

1935年1月，工农紅軍长征进抵遵义，川局动蕩，刘湘进一步投靠蔣介石，賀国光率參謀团入川。2月，四川省政府在重庆

成立，刘湘被任命为省主席。是年夏，参謀团改組为“行营”，省府遂迁成都，从此蔣介石反动統治的軍事、政治力量逐漸伸張到四川。

四川省政府成立后，即改組四川地方銀行為四川省銀行，省府加撥八十萬元，湊足資本二百萬元數額。改任周見三、刘航琛、周宜甫、吳受彤、康心之、唐華、張齡九等七人為理事，潘昌猷、甘績鏞、康心如等三人為監事，并任命周見三為理事長，刘航琛為總經理（刘当时系省財政廳長兼省行總經理職務）。四川省銀行成立后，組織機構無大變化，1936年由于業務需要，始增設信託部及倉庫部，分支機構除原有九處外，亦增設辦事處四個。在刘航琛任總經理這一段時間，執行了八折收銷原四川地方銀行鈔票的任務；但省行在1936年又請准財政部發行五角輔幣券，是年底即發行四川省銀行五角輔幣券一百萬元，其中各行莊以簽訂合同方式領用者約六、七十萬元，隨後復請准增加發行額至一千萬元，到1937年10月，實際發行額已達九百九十八萬三千元，以後即奉令停止發行。按照輔幣券發行規定，需配足現金準備四成和保證準備六成，如數繳存中央銀行發行局保管，以作收回輔幣券之用，但因此種五角輔幣券紙質及印刷均極低劣，容易損壞，加以流通區域廣闊，散失甚多，絕大部分并未收回，這無疑又使四川人民遭受一次嚴重損失。

你爭我奪和結黨營私的形形色色

四川省銀行是隸屬於四川省政府的金融機構，它与四川的政治密切聯系，省主席的變動必然引起省行的人事變動，省主席要抓住省行這個經濟地盤，才能一方面安插私人，一方面借圖私

利。四川省銀行自1935年成立至1949年結束的十五年中，經過迭次改組，充分反映了各派實力對省行之你爭我奪和結黨營私。

1937年抗日戰爭發生後，劉湘率川軍出川抗日。1938年1月劉湘病死在漢口，國民政府初發表張群繼任四川省主席，立即受到以“武德學友會”為中心的劉系四川軍人強烈反對，乃命鄧錫珩暫代。又擬以顧祝同替張，仍遭反對。王纘緒早與蔣介石有勾結（參加復興社，出賣“甫系”軍人），熱中于此，但在四川軍人中潘文華的關係較好，頗有劉湘繼任者的聲望，而潘則怕主政後失去軍權，表示不願干，王纘緒遂與潘密約：由王主川政，許潘以綏靖付主任兼省府委員。此時蔣介石擬任命賀國光主川，復遭川人反對，這才決定以王纘緒代理四川省主席。後來張群發表為渝“行營”主任，王始於1933年5月1日正式出任四川省主席，潘文華仍任川康綏署付主任（並未兼任省府委員）。潘因支持王任省主席，指定要分得四川省銀行席位，由其弟潘昌猷任總經理，此即省行1933年5月第一次改組的由來。這次改組，由省府任命周見三、潘昌猷、劉航琛、張齡九、唐華、甘績鏞、郭松年、楊燦三等為董事，以周見三為董事長，潘昌猷為總經理，郭松年、洪戒虛為協理，改任康心如、周宜甫、李根固三人為監事。在這次改選中，潘文華自然達到了通過其弟出任總經理以掌握省銀行的目的，但王纘緒也乘機引進了他原來的軍需處長郭松年任董事兼協理，對省行加以控制，而唐子晉（即唐式遵）則以其有密切關係的洪戒虛擔任協理也插進手來。於是四川省銀行就成為四川各派軍人爭奪之地了。

王纘緒在獲得省主席宝座後不久，即開始策劃擠潘之舉。事實上潘昌猷擔任總經理，一手總攬大權；郭松年雖任協理，但在

职务上受潘控制，不能有所作为。因此，郭松年与潘昌猷之间的矛盾，一开始即十分尖锐，终于1938年11月省行进行了第二次改组，省府改任郭松年、潘昌猷、洪戒虚、熊觉梦、甘績鏞、唐华、王成章、杨燊三、李星枢等人为董事，仍任康心如、周宜甫、李根固三人为监察人，而以郭松年为董事长，潘昌猷为总经理，洪戒虚、熊觉梦二人为协理。接着在1939年4月，修改省行章程，改行董事长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执行日常重要事务。于是省行大权就由潘手夺归王纘緒的郭松年手里，潘昌猷则成为徒具空名的总经理。不久省府又增派譚光、刘紹禹、杨俊卿、陈启鑾、肖寿眉、蔡君識等人为董事，何說岩、王国源为监察人。这次改组，王纘緒不仅通过郭松年掌握了省行实权，而且还把他的女婿熊觉梦安插为董事兼协理，后来更兼成都分行经理，从而进一步控制了省行的重要部门。此外，与王有密切关系的王成章、何說岩、王国源、刘紹禹、李星枢等人都当上了董事或监察人。常务董事中的譚光，系孔祥熙的私人秘书，董事中的杨俊卿、肖寿眉、蔡君識、陈启鑾等人均各有来历：肖是杨森的舅子；杨任过田頌堯的师长；陈系李其相从前的参谋长；蔡则是四川军人张斯可的外甥。郭松年为王斂財，也乘势利用董事长的权职，调拨头寸，供四川建设银行运用（该行系唐子晋所办，郭任董事兼总经理）。总之，这时四川省银行派系复杂，各有企图，实际上已成为四川军阀各派实力瓜分的局面。

王纘緒上台后因种种荒謬言行，受到四川军人的大肆反对，以彭焕章为首的七师长发出“灰电”，并向省垣进军驅王，王被迫终于1939年辞职下台。10月，蒋介石自兼四川省主席，而以“行营”主任賀国光兼省府秘书长代行主席职务。这样，蒋的统治势

力就进一步渗入四川；省行也随之于1940年6月再度改組。財政部投資省行二百萬元，委派潘昌猷、郭松年、梁穎文、甘績鏞、稽祖佑、鄧華民、李心怡、代經生、康心如、胡光杰、向傳義、石體元、劉光烈、張樹猷、王錫祺等十五人為董事，並指定潘昌猷為董事長，郭松年、梁穎文、甘績鏞、稽祖佑、鄧華民、李心怡等六人為常務董事，同時委派熊覺夢、黃季陸、李根固、楊榮三、羅偉章、刁培然、傅常、丁少鶴等八人為監察人，並指定熊覺夢為常駐監察。此外，另委楊曉波為總經理，何兆青、盧瀾康、洪戒虛三人為協理。不久又加派王國源、陳啟鑾為監察，楊俊卿為董事。潘昌猷能够第二次上台，并且从此掌握省行大权八年之久，固然是依靠其兄潘文华的势力，但更主要的原因却是得到蒋政权的支持。因为刘湘死后，潘文华在四川势力中頗負声望，为緩和中央与地方势力之間的矛盾，便于加强对四川的統治，勢非籠絡潘文华不可；而潘昌猷早已投靠四大家族，依附中央势力，所以同意让他重任省行董事长。潘既有中央的支持，同时又得到省行代理国庫的权利，这就使省行資金的运用可保无虞，个人的野心也可得到滿足。通过这次改組，董監事人数增多，代表的面更为广泛，不仅包罗了四川各派系，有軍人，有政客，也有工商界，而且蒋介石的中央势力也直接伸进来了。楊曉波曾任过中央銀行重慶分行經理，这次出任省行總經理，显系財政部推荐，有代表中央的意图，蒋介石的魔爪便从此抓住了四川的金融枢紐。1940年下半年，省參議會对于省主席一职由蔣兼理、賀代行表示不滿，遂再度发表張群为四川省主席。張上任不久，原任成都市長和省教育厅長的楊全宇（王纘緒派），因在張就職之夜曾主使人貼反張的標語傳單，当他在合川囤集糧食的投机案發，即被張電蔣槍決，

与此案有关的省行太和鎮办事处主任王灼生也被判处无期徒刑。

1943年11月，省行董监事略有变动，除原有董监事蝉联外，又增加董事譚光、傅友周、李肇甫、胡子昂、邵从恩等五人，增加监察张瀾、胡信成、王国源等三人，仍以潘昌猷为董事长，杨晓波为總經理。潘昌猷在省行掌握行政和业务大权达八年之久，他利用省行資金养肥了自己，特别是壮大了他开设的重庆銀行。其人貪婪无厭，曾阴谋主使美金公債大舞弊案，轰动一时，詳情后将述及。

四川省銀行规模不断扩大，四川絕大部份市、县(鎮)均設有分支机构，引起四川省參議會議員們所垂涎，一再督促省政府将省行总行由重庆迁成都，便于就近染指。1946年省行改行总管理处制，总处遂由重庆迁移成都。当时董监会再次改組，省府財政厅长邓汉祥兼任省行董事长，康心之任總經理，赵去非任协理。

省參議會的議員郑緝熙，林君默、林文韜等参加董监会，何宗杰、梁雨久担任了省行高級職員。

1947年，张群調任行政院长，邓錫侯繼任四川省主席，吳景伯任財政厅长，總經理康心之辞职，省府与財政部委任原任省行协理有年的何兆青为總經理，并調省行經濟研究室主任罗承烈为付總經理。何兆青于1947年8月就职后，省參議會的議員为荐私人的函件接踵而来，穷于应付，实际上省行工作人員已經过多，开支庞大，如再增加人員，勢难維持下去，何况所荐的人員多不熟悉业务，显系別有企图，則將更增加省行人員的复杂性，何乃坚决采取关门主义，不增加人員。同时紧縮开支，裁撤不必要的办事处，局面才臻稳定，但因未遂一些議員們的私愿，自然引起他們的不満。

1948年，邓錫侯为試探蔣介石对他的态度，亲赴南京辞省主席职，結果辞职获准，蔣介石調江西省主席王陵基接任四川省主席。王陵基接任后，关于省行的董监人选有新的规定，即：財政厅长、建設厅长为当然董事；由省府派具有財經常識經驗者一人為董事；其余董监人选由各县參議會推选一人為候选人，再由省參議會就各县候选人中选聘。因此，1948年9月，省行即按上述规定重新改組董监会。在省參議會进行选举的过程中，賄选之风甚熾，各县候选人四出聯絡拉攏，請客送礼，多方勾結，結果选出李星枢、吳邦护、张汝明、杨明树、易明輝等人为董事、監察人，最后推出李星枢为董事长，省府改派何兆青为董事，總經理一职由王陵基的侄儿王錫祺充任。王錫祺早年曾任过省行乐山办事处主任及董事职务，王陵基任江西省主席时，即随往担任江西省銀行總經理，这次攫据四川省銀行總經理职位，乃属意料中事。1948年10月，王錫祺繼何兆青之后担任總經理，罗承烈仍任付總經理。这期间，国民党反动政权已临全面崩潰，在經濟上进行空前疯狂的掠夺，金元券、銀元券不断貶值，省行資金日趋枯竭，維持开支大感困难。直至1949年底，四川各地先后解放，省行各分支机构陸續由中国人民銀行接收清理，其职工大部份参加人民銀行工作，四川省銀行从此告終。

回溯四川省銀行自成立以后，由于先后代理省庫和国庫，其分支机构逐年增加，工作人員也隨着不断增加。它在1935年刚成立时，分支机构只有九处，至1943年，分支机构即增加到九十二处，遍布全省，省外上海、香港、西昌等地也曾設立过办事处。1935年仅有工作人員一百四十四人，1940年即增加到一千二百七十五人，以后也始終保持在二千一百人上下。在地方銀行改組省

行初期，錄用人員尚有一定的考核制度，隨後在郭松年和潘昌猷掌握大權時期，用人制度就大為紊亂。首先他們就各自帶進了一批私人，繼而與他們有關的人輾轉營謀引進，他們不加審查，只講人情，閉起眼睛下委令，於是親戚的親戚，朋友的朋友都鉆進省行來了，當然品類也就很複雜。

總行業務部經理職位很重要，素為各方爭奪之地。曾任過重慶平民銀行經理的張子黎，四處活動進入省行擔任襄理，因鉆營攀附潘昌猷，一躍而攫取了這個職位。張原出身於聚興誠銀行練習生，遂效法楊榮三收納門生、借師生關係以駕馭職工的手段，在省行內大收徒弟，植黨營私，總行付理辛之爽、課長白守謙、朱學熹，支行經理鄭器也，辦事處主任周文安……以及許多中上級職員，都被其籠絡收為徒弟，即行外同業中的外勤人員，如同心銀行的張受百、毛騰明等也羅致為徒弟，相互利用。潘昌猷不加約束，反而支持縱容。因此張及其門徒在省行利用職權專橫跋扈，氣焰囂張，特別是上下伙設字號，公然大肆營私投機。其中規模最大者，如1941年張子黎串通潘昌猷、楊曉波以及省行內張的徒弟等，組織“福豐渝字號”，資本一百萬元，張自任總經理，專做投機買賣，圖謀暴利。不特利用省行資金，代辦收交，即外埠貨品的買進賣出，也都由省行各地辦事處主任一手代辦，因為“福豐渝”的外勤營業人員就是由省行外勤人員兼任。

成都分行系省行重要機構，其經理職位向為各方所垂涎，王纘緒的女婿熊覺夢，曾指定要這個位置，並擔任過一段時期。楊森的兒子蕭壽眉，營謀這個職位，也占據了一段時期。曾任過師管區司令的周潛川，冒充與張群有關，向潘昌猷索取了成都分行經理職位後，利用職權，虛設字號向成都分行套用了五、六百萬元

巨款，长期轉帳不还，并派专人前往香港跑单帮，大发其财。

总之，四川省銀行自其前身四川地方銀行于1934年成立至1949年結束，为时一十六年，它不仅是四川軍閥搜括人民錢財以供打內战的工具，而且通过发行鈔票、代理公庫为四大家族括尽民脂民膏，它又是官僚、政客、資本家爭夺謀利、营私舞弊的渊藪。在这为时并不算长的一十六年中，它給人民带来了沉重的灾难，人民的痛苦莫可言喻，官僚資本銀行为害深矣！

二、資本来源和业务經營概况

田賦公債起家

1933年，刘湘在其二十一軍所轄防区内摊派田賦公債以济軍需，于其中拨出一百二十万元，作为四川地方銀行資本。当时四川各地人民一般都使用銀元，民間現金通过稅捐、公債为刘湘搜括以去。地方銀行則利用这些民脂民膏，作为濫发鈔票的准备，再来危害人民。

1935年四川省政府成立，地方銀行改組成四川省銀行。省府增資八十万元，連同原有一百二十万元，共为資本二百万元。当时省府財政困难，无款可拨，財政厅长兼省行總經理刘航琛便要了一套空中悬伞的把戏，以財政厅的名义飭令省行立出一月期的本票二张，各注明四十万元，交由財政厅轉向重庆美丰、川康两銀行充作各借四十万元的保証，此項借款即作省府拨省行的增資款。時間不到一月，財政厅复用面額一百四十万元之四川省庫券向省行抵押借款八十万元，省行出与即期本票八十万元，財政厅

即用以分別償還美丰、川康兩行的借款，抽回原由省行立出的一月期票退還省行。與此同時，財廳又以九十五萬元的四川建設公債，向省行抵押借款五十八萬元。這樣，省財政廳在四川地方銀行增資改名為四川省銀行的時候，兩次共借用了省行一百三十八萬元。名義上增資八十萬元，實際上財廳倒借去了五十八萬元。

1940年6月，四川省銀行增資改組。原定增資為一千萬元，但省府因財政困難，無款可撥，為防制中央投資過大，使地方失掉對省行的控制權，遂訂出了除官股外兼募商股的增資計劃。這屆改組，中央財政部滲入投資，撥交丁種統一公債二百萬元作為投資的股本，但並非公債券，而是取公債券的一紙收據，省行既未領取公債，更未收到現款，這樣，地方官股和商股六百萬元也就作罷。因此，這時省行資本只是帳面上由原來二百萬元增為四百萬元，其實並未增加分文。

1943年，省府又決定將省行資本增加為四千萬元，增資的具體辦法，只是將省行歷年剝削所得應付省府及財政部的股紅息，歷年公積金，有價證券，不動產重估值的溢價轉帳，連同原有帳面資本四百萬元改為四千萬元。其中省府占三千萬元，財政部占一千萬元。

1945年4月省府再決定省行增資為一億元，由省府及財政部各增股三千萬元。但直至1946年1月，財政部始核准增資為八千萬元。增資款僅就省行應解1943、1944兩年的紅利撥充，並未另撥現款。1946年9月，四川省參議會曾有退還財政部股本，改由省方單獨投資經營的擬議，但未實現。

顯然，四川省銀行成立十六年來，雖經歷次增資，最後達到八千萬元的資本，其實只是最初從掠奪人民而來的田賦公債一百二十

萬元。所謂增資，不過是股本的升值和歷年股息、公積的轉化而已。

代理公庫致富，業務超越正軌

四川省銀行的一般業務與商業銀行相同，即經營存、放、匯、儲、信等業務。但它是官辦銀行，其目的和任務不同於一般商業銀行，故其業務範圍較為寬廣。省行成立後，曾發行五角輔幣券；先後代理省庫六十九庫；代理國庫四十七庫；也還代理過一小部份縣庫。1941年下期，中央實行田賦改征實物，並決定隨賦購糧。四川省當年应征糧六百萬市石，同時并須購糧六百萬市石。因此，省行受糧食部委託與中國農民銀行共同辦理1941年度四川購糧財務，代付購糧款項。省行因有上述這些代理、代辦業務，資金比較充裕，運用比較靈活，更有助於存、放、匯等業務的發展。單以資產負債總額來看，逐年均有增加：1935年底資產負債總額各為一千三百八十七萬五千餘元；1936年底各增至三千九百一十一萬六千餘元；1937年底各增至六千四百九十四萬四千餘元；1938年底各增至七千三百九十三萬三千餘元；1939年底各增至九千七百四十六萬餘元；1940年底各增至一億六千四百六十五萬六千餘元；1941年底各增至三億五千另七十萬餘元；1942年底各增至四億七千四百二十五萬五千餘元；1943年底各增至一十六億九千九百二十餘萬元。九年之中其資產負債總額各增加一百二十二倍以上。1943年以後法幣急劇貶值，其帳面數額則有更大增加。

資產負債總額之逐年增加，說明了存款、放款、匯出匯款及匯入匯款之逐年增加。存款中以代理省庫、國庫及機關存款為最多；放款中以屬於商業性質的放款為最多；抗日戰爭時期，四川

成为后方經濟活动的根据地，尤以重庆为全国金融中心，因此，省行以其分支机构遍布全省的优越地位，其汇兌业务也很发达。

如上所述，省行由于执行代理、代办业务拥有充裕資金，因而推动了一般业务不断发展。但是，其业务經營則常超越正軌。在地方銀行时期，即以官办銀行大做投机生意，买卖公債和賭申汇。地行上海办事处之設立，主要目的就是为了办理申汇收交。省行时期复利用庫款购进大量黄金謀取暴利。至于进行黑市利息交易，更是内外串通的舞弊行为。如抗日战争时期，兵役署的經理处长代久如以該署公款数百万元存入省行，这本来應該是活期存款，但暗中商定可长期不动，省行除按照活期存款利率（只几厘）付給兵役署外，另以一分六厘利息付給代久如，于是大笔息金落入代的私囊，而省行則可长期握住这笔巨款活动漁利。又如1949年2月8日，重庆分行密函呈报总管理处，謂揽得成渝鐵路局銀元存款三十万元，議定帳面日息四元，实际另补日息六元，并称尚續有大量存款云云。就以省行所标榜的“生产放款”和“特产放款”来看，其中亦多属投机性商业的放款，不仅不能促进生产的发展，反而助长囤集投机之风，直接危害人民。而对一般商业放款則有“提刀割肉起眼看人”的恶劣作风。至于对农业的放款，則更渺乎其小，不过装点門面而已。

十余年剝削被“央行”搜括一空

四川地方銀行成立后，通过征收各县稅款和发行地鈔，搜括民間大量銀元和白銀，除用作发行地鈔和輔币券的准备金六百万元被中央銀行掠去以外，省行本身尚存有为数不少的銀元，其中一部分隐藏在“庫存現金”帳上和其他科目內，并未列入“生金

銀”或“各种貨幣”科目，为掩人耳目，欺騙职工說这是对职工存款的准备，实际上是为了逃避中央銀行提繳（因屡次要提，均拖賴未理），潘昌猷却有伺机盜取的企图。潘曾直接指示會計上故意把帳拨来拨去，企图制造机会暗中盜出，終因杨晓波怕受連累，阻止未成。除上述銀元外，当黄金市场开放后，省行挪用存款买进黄金一千数百两；收大同銀行借款时取得印度卢比二十八万余元，后来換成美汇；复以行員存款保值为名，又买进美金儲蓄券五万八千美元等等。所有以上这些黄金、銀元、外汇，在当时法币不断貶值的情况下，省行把它保存起来，自然可以保持资产价值。可是，1946年康心之上台后，为了討好“中央”，換得个人名利，竟将这些銀元（尚留存一小部分）、黄金、外汇悉数卖给中央銀行，于是省行家底空虛，法币又日益貶值，使資金日趋枯竭。这件事曾引起參議會极端不滿，对康心之严加指責。至于美金儲蓄券五万八千元，則由潘昌猷在市价步漲之际，作价私自賄去，并将行員特种存款付还銷帳，使职工蒙受損失，而他应付这项美金儲蓄券的价款，却拖延了很久時間，直至币值更加貶低的时候才付出了事。

省行这些保值的資金一旦除脫后，就完全在风雨飄搖中过日子。特别是在1943、1949这两年中，币值急剧貶低，金融市场混乱，工商业肖条，社会动荡不安，剝削人民的黄金时代业已过去，省行的經營也愈加困难，公私提款穷于应付，尤以应付国庫支拨款項，更是一筹莫展。由于无款支付公立学校經費，1949年4月15日，省立八院校学生数百人围集重庆分行，代教师索取欠薪七千万元，学生高呼爭溫飽的口号，处境十分困难，經理雷震午出面婉言申述情况，始勉强渡过危局。1949年8、9月間，头寸